

《广东省黄茅海域海砂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》

专家审查意见

27日在广州组织专家，依据《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审查大纲》

海砂资源量计算表

矿体号	块段号	资源量 类型	资源量 (万 m ³)	平均含泥量 (%)
V1	V1	332	123.29	14.04
V2	V2-A	332	312.43	17.96
	V2-B	333	79.88	18.81
全区合计		332	435.72	
		333	79.88	
		332+333	515.60	17.15

《方案》设计利用的资源储量与评审备案一致，资源储量利用合理。

三、矿山建设规模的审查

《方案》设计根据拟出让矿区范围资源储量，推荐矿山生产规模为 228.26 万 m³/年，计算生产期服务年限 1 年 11 个月。矿山设计生产规模、服务年限符合管理要求。

四、开采方案的审查

依据矿体赋存状况和地质地形条件，确定为露天水下开采，确定的采矿方法为射流式采砂船抽取采砂，自卸式皮带船运砂。采矿回采率为 85%、矿石贫化率为 0。开采方式、采矿方法合理可行。

五、选矿加工方案的审查

根据海砂原矿性质，确定了筛分—分级的选矿方法、选矿主要工艺和产品方案。选矿技术合理可行。

六、矿山安全、环境保护等方案的审查

内容 提出了相关要求 按照相关规定 履行审批

七、说明与建议

1. 开发方案设计的各工艺技术和生产方案受诸多因素影响

当影响因素发生变化后,应及时设计调整相应方案并按规定进行报批。

名	張	林	功	林	敏	白	子
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